

009479

兴国县志

下 册

江西省兴国县志编纂委员会

卷十八 政党群团

第一章 中国共产党

第一节 早期建党活动

民国8年“五四”运动后,兴国进步青年纷纷前往南昌、赣州、吉安、广州、北京等地求学。民国9年夏,袁玉冰、黄家煌在南昌第二中学发起成立进步团体“鄱阳湖社”,创办刊物《新江西》。袁玉冰将《新江西》、《红灯》陆续寄回兴国,许多知识青年受到启迪,走向革命。陈奇涵于赣州第四中学毕业后,考入滇军讲武堂韶关分校,以后到黄埔军官学校任职。陈发祥、谢远颢则去法国巴黎勤工俭读。凌甫东在赣州市立第二师范学校毕业后,自费到南昌、上海、南京等地考察。邱会培求学于江苏南通纺织工业专科学校。胡灿、鄢日新、萧以佐、官棣成等10余人,先后考入黄埔军校。黄满谦、曾燕堂参加了毛泽东主办的广州农民运动讲习所学习。他们中绝大部分都受到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熏陶,并在外地参加中国共产党。与此同时,一批在赣州市立第四中学、省立第二师范,吉安省立第七中学、第七师范求学的青年学生萧以佐、余石生、谢云龙、洪雨龙、张佐汉等,也先后秘密加入中国共产党。

民国15年9月前后,陈奇涵、胡灿、鄢日新、萧以佐、凌甫东、黄家煌、余石生、萧以儒、谢云龙、洪雨龙、张佐汉等,陆续回兴国,各自利用自己的合法身份,在群众中宣传马克思列宁主义,传播革命思想,为兴国党组织的建立奠定思想基础。

民国15年9月17日,在中共赣州支部书记朱由镗的指导下,胡灿、鄢日新、萧以佐、黄家煌、凌甫东、谢云龙、张佐汉和省农协筹备处派来兴国筹建农协会的汪辰等人,在平川中学秘密召开会议,成立中共兴国县支部干事会,书记胡灿,组织委员凌甫东,宣传委员萧以佐。这是中国共产党在兴国建立组织的开始。同年冬,创办了支部机关报《奋斗周刊》。

民国15年春,共产党员谢云龙从吉安第七师范回到家乡——兴国大龙村文荟小学任教。6月,组织青年自治会,秘密发展党员。同年秋,在中共兴国支部成员谢云龙主持下,于大龙文荟小学成立中共大龙支部小组,书记谢云龙,有党员8人。这是兴国乡村建立党组织的开端。同年10月,共产党员陈玉书在东村建立了庙坪、坝子两个支部小组,隶属于北区党组织领导,后由中共兴国支部领导。冬季,邱会培在平川中学建立中共平川中学支部小组。共产党员徐福祖、钟积金也在杰村乡的里丰、曾田(原属赣县)建立支部小组。不久,这些组织归属兴国党组织领导。

中共兴国县支部成立后,在城乡各地积极发展党员,建立党的基层组织。先后在平川中学、大龙、庙坪、坝子、杰村(里丰、曾田)、东街、西街、坝南、顾岭、长冈、桐溪、崇贤、城冈、白滩、高兴、鼎龙、永丰以及县城船筏业的工人中,建立了18个支部小组。到民国16年春,全县发展共产党员100多人。同年2月,胡灿奉令调离兴国,由萧以儒接任中共兴国县支部书记。同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国民党成立赣南清党运动委员会,6月派徐远扬率部到兴国,成立“赣南清党委员会兴国分会”,通缉共产党员,烧毁共产党人的房屋,封闭革命组织,党的活动被迫停顿。10月5日,陈奇涵、胡灿等在羊山龙华寺秘密召开党的活动分子会议,到会的党员20多人。陈奇涵主持会议。会议决定:恢复共产党的组织和群众团体,采取“白皮红心”斗争策略,打进靖卫团控制反动武装;发动群众进行抗租、抗粮、抗税、抗债、抗息的五抗斗争;争取洪家“三点会”,改造土匪武装;联络社会各阶层人士,结成统一战线。在会上成立中共兴国县特别支部委员会,书记萧以儒,组织部长萧芳全,宣传部长吕继桢,军事部长陈奇涵。特别支部隶属于中共赣南特委领导。

民国17年3月,中共兴国县特别支部书记萧以儒病故,赣南特委派杨柳青(湖南人,化名张罗)前来接任党的工作。同时在谢益三家召开特别支部委员会,会上成立中共兴国区委,推举杨柳青任区委书记。办公地点设凤凰庄谢益三家。4月,在冰心洞清静观召开区委扩大会议。陈奇涵、胡灿、萧芳全、李明兰等出席了会议。会上由赣西特委委员、红七纵队党代表曾炳春传达中共中央“八七”会议精神,会议决定开展武装暴动。9月,中共赣南特委派丛允中来兴国指导召开全县第一次党员代表大会。大会在高兴禾杠坑邱会池家楼上召开,到会代表50人,代表全县200余名党员。大会选举胡灿任中共兴国区委书记。同年冬,中共兴国区委下设2个特区委和东一、城市两个区委。东北特区委:书记谢汉昌(宁冈人),办公地址在城冈圩“福生堂”药号楼上,辖城冈、鼎龙、东村、莲塘、崇贤、枫边等地党组织。西南特区委:书记鄢日新,办公地址先设大禾场,后设永丰圩,辖燕山、龙沙、桐溪、永丰、隆坪、高兴、新圩等地党组织。东一区委:书记邹子邦(邹赞平),办公地址设在石门垌,辖坝南、长冈、石门、江背、杨澄、澄塘、上社、仁田、秀水、塘石、洛江、顾岭、白滩等地党组织。城市区委:书记萧芳全,办公地址失考,辖码头、书店、平川、船筏、店员、东街、西街等基层党组织。

1929年春,在白滩设立城郊区委,书记邹甫成,接管原东一区委工作。特区委以下以圩镇为单位设立农民协会,为党政军合一机构。

第二节 县 委

中共兴国临时县委 1929年2月17日,中共江西省委《二月份组织工作大纲》指示:“将现有管理一县工作的区委……成立临时县委,如赣南特委管理下的大余、兴国成立临时县委,南康、安远、宁都等改为特支。”根据省委指示,中共兴国区委于2月下旬在白滩钟人祥家召开会议,有陈奇涵、胡灿、鄢日新、邱会培等以及崇贤、城冈、高兴等支部的代表参加,共20人。会上成立中共兴国县临时委员会,隶属中共赣南特委领导,临时县委书记胡灿。

中共兴国县委 1929年3月下旬,在水沟子枣子埕邹甫成家召开临时县委扩大会议

议，到会七八十人，有城冈、崇贤、枫林、长冈、江背等支部代表参加。会上决定将中共兴国临时县委改为中共兴国县委，隶属中共赣南特委领导。县委书记李春华（红四军前委派来的干部），组织委员谢益三，宣传委员王太成。办公地址先后驻白滩钟人祥家、水沟子邹赞平家、凤凰庄谢益三家。6月，李春华调离兴国后，由谢汉昌接任中共兴国县委书记。当时国民党张与仁部侵占县城，县委机关曾迁驻城冈上凌屋、余家寨、演石等地。10月，上级派陈志（致）中（外地人，籍贯不详）来兴国任中共兴国县委书记，县委隶属中共赣南特委领导。11月陈志中调离后，由胡灿任县委书记。同年冬，县委机关由城冈余家寨迁回县城。

1930年2月15日，中共赣南特委召开了工作会议，在会上对兴国土地分配拖延不办进行了批评。3月，县委书记胡灿受警告处分。3月29日，中共赣西南特委派刘经化（原任东固特区委书记，吉安人）来兴国接任县委书记。县委直轄于赣西南特委领导。6月徐丽元任县委书记，9月萧自崢任县委书记。10月中旬，在李立三路线的影响下，党团工会合并，中共兴国县委被撤销，成立兴国县行动委员会，书记萧自崢。隶属南路行动委员会，后隶属于赣南临时行动委员会领导。办公地点设在平川中学，后迁高兴鸭子湖。

1931年1月下旬，兴国县行动委员会迁往鼎龙万寿宫驻扎。月底撤销，恢复中共兴国县委，书记萧自崢。当时兴国县城被国民党六十师、六十一师占领，县委机关和中共赣西南特委转移鼎龙理坊。因与赣南特委失去联系，故归属中共赣西南特委领导。6月17日，中共赣西南特委撤销。同日，中共赣南特委与中共兴国中心县委在县城重组和成立。中共赣南特委兼管兴国中心县委工作，赣南特委书记陈毅兼任中共兴国中心县委书记。中共兴国县委于17日停止办公，县委工作移交给赣南特委。特委机关设县城寿庭公祠。8月，中共赣南特委迁往于都，陈毅离开兴国时，指定谢毓全担任城市中心区委书记，代行县委日常工作。办公地点设胡屋巷胡先铨家。8月中旬，恢复中共兴国县委，书记凌崇学，宣传部长萧芳全，组织部长谢毓全，工运部长萧自崢，隶属于中共赣南特委。此时，项英、李绍久来兴国开始全面肃反，兴国县主要领导人凌崇学、萧自崢被作A B团误杀。9月下旬，上级派贺昌（山西柳林县人，原任中共北方局书记）来兴国任县委书记，县委办公地点先驻竹坝陈屋，后迁凤凰庄谢寿益家。县委隶属中共赣南特委领导，10月隶属于中共江西临时省委，11月隶属于中共江西省委。

1931年12月，兴国县苏维埃政府主席胡启榔同县委书记贺昌在东江区肃反扩大化，扣押了东江区苏维埃政府主席刘孟春和陈代远等乡干部，激起了群众愤怒，围困肃反干部，成千入阻拦不准把刘孟春、陈代远等带走，并派代表胡光亮向中央请示报告，当时称之为“东江事件”。中央指派陈正人、曾山来解决“东江事件”，释放了被误作A B团扣押的干部。

1932年2月，贺昌调离兴国，任红五军团政治部主任。经中共江西省委批准钟循仁接任中共兴国县委书记。

1933年3月钟循仁调公略县任县委书记后，由原县委副书记谢名仁接任中共兴国县委书记。8月，在县城陈家祠召开全县第二次党员代表大会，大会选举谢名仁任县委书记，萧义森任副书记。

1934年2月，谢名仁调瑞金任县委书记后，由刘笑如任中共兴国县委书记。10月14日，国民党周浑元部占领兴国县城，中共兴国县委、县苏维埃政府机关迁至鼎龙的圆岭。经派员与中共胜利县委联系，决定另成立中共兴胜县委，领导以九山为中心的游击区。中共兴国县委主要领导以崇贤为中心的游击区。11月，县委转移到鼎龙石源，后转移城冈、百丈、青布。因县委组织部长钟卓寰持枪投敌，县委书记刘笑如犯有严重官僚主义错误，中共公（略）兴（国）万（安）特委给予停职反省的处分。

1935年1月，中共兴国县委转移到泰和县桥头江的炭子坑时，在公兴万特委书记徐达志的领导下改选谢友亲担任中共兴国县委书记。3月31日，县委、县苏维埃政府独立营转移至崇贤铜鼓鼎山上，由于蔡崇仁（独立营营长）、陈定邦叛变投敌，放火烧山，致使县委书记谢友亲、县苏维埃主席王清生和刘笑如等被俘，特委书记徐达志举枪自尽，壮烈牺牲。此时，兴国县党、政、军机关解体，人员被冲散，活动暂时停止。

中共杨殷县委 1933年8月，中共江西省委指示：在兴国的均村成立杨殷县委，萧义森任书记，钟荣清（钟平）任副书记。办公地点设在均村街。杨殷县委管辖均村、永丰、茶园、鳌源、泮溪、黄塘、五索（武术）七个区委。1933年9月，钟荣清任县委书记，汤志仁任副书记。1934年2月钟昌桃（涛）任县委书记，10月由钟昌顺接任县委书记，县委工作坚持至1935年2月。

中共兴胜县委 1934年10月14日，国民党政府军侵占兴国县城后，中共兴国县委迁鼎龙圆岭时，由兴国县的龙沙、枫林、杰村、社富、江背与胜利县的马鞍石、岭背、仙霞贯、水头等九个区，成立中共兴胜县委。书记江由宗（后叛变），副书记周正芳（周爱民），县委机关先后驻杰村、横江、九山、高汉，最后迁至马鞍石。兴胜县委工作坚持至1935年3月。

中共兴国县（地下）工作委员会 民国25年11月，被关押在国民党县政府监狱里的共产党员周正芳、钟效培、钟效均等，组成中共兴国县监狱小组，组长周正芳。不久，监狱小组与狱外共产党员联系，经中共粤赣边特委批准成立中共兴国县（地下）工作委员会，书记周正芳。同时，建立中共兴国县监狱支部，书记钟效均。

中共兴国（地下）临时县委 民国25年冬，中共兴国（地下）工作委员会派人到大余池江向中共粤赣边特委杨尚奎汇报工作，经特委批准于民国26年3月，在县城横街恒隆刨烟店萧仁家中秘密成立中共兴国（地下）临时县委。隶属中共粤赣边特委领导。书记周正芳，组织部长钟昌顺，宣传部长萧仁。根据特委指示，临时县委重新吸收苏区老党员入党，加强党的建设。到年底，全县党员发展到300多人。

中共兴国（地下）县委 民国27年初，项英、曾山来兴国与国民党县政府交涉释放“政治犯”，在瑶冈脑芳园旅社召集部分共产党员开会，指导成立中共兴国（地下）县委，书记周正芳，组织部长钟昌顺，宣传部长萧仁。3月，中共赣南特委委派从延安回来的钟梅生（后脱党）接任书记，周正芳任副书记。8月，中共赣南特委发现钟梅生工作方法不对头，暴露了身份，派特委组织部长钟荣清（钟平）来兴国，在高兴赖忠平家召开会议，改选县委领导，选钟昌顺为县委书记，周正芳、钟梅生为副书记。

民国28年5月30日，中共赣西南特委成立，中共兴国县委隶属赣西南特委领导。同年12月20日，钟昌顺叛变，参加国民党特务组织，印发反共宣言。有一次，钟昌

顺约定集瑞支部晚上在蔗田开会，而暗中勾结反动警察前来搜捕，当时因敌人迷失方向，又被共产党员发现，便立即解散，才脱离虎口。中共赣西南特委得悉后，派组织部长钟荣清来兴国整顿县委，将叛徒钟昌顺开除出党（解放后被镇压），改由郭敬任县委书记，谢湖南任组织部长，萧仁任宣传部长。次年冬，经赣西南特委批准改为谢湖南任县委书记，郭敬贵（后叛变）任组织部长，萧仁任宣传部长。

· 民国30年1月17日，谢湖南向赣西南特委汇报工作，特委指示要在兴国找到坚定的干部代理县委（地下）工作，谢湖南回兴国后，指定谢名政任县委书记。3月，谢湖南调离兴国，任中共赣西南特委军事部长。同年4月，谢名政在高兴被捕，关押在国民党自卫大队竹篙山集中营，5月壮烈牺牲。随后，中共（地下）县委工作在国民党的残酷镇压下暂时中断，但党支部和党员仍秘密进行革命活动。

中共兴国县委 民国38年6月下旬，在南昌市江西大旅社，中共江西省委组织部宣布，由杨锐、何祖福、李贻树、梁志勇4人组成中共兴国县委员会。8月1日，中共赣州地委组织部在吉安市发出了《关于各县县委委员初步名单的通知》中，委派杨锐、何祖福、李贻树、梁志勇为中共兴国县委委员。当时杨锐等在吉安等待兴国解放，就在吉安开了一次会议，确定了县委、县人民政府领导分工，区委书记、区长的人选和组织机构等事项。8月8日，中国人民解放军四十八军一四四师四三二团解放了兴国。县委、县政府领导和分配兴国工作的干部从吉安步行，于8月9日到达兴国县城。

1949年8月9日，中共兴国县委员会在兴国县城宣告成立，杨锐任县委书记，何祖福任县委副书记。县委机关办公地址，设在凤凰庄至今。

中共兴国县委建立以后，各项工作开展正常。1966年下半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县委受冲击而瘫痪。1967年1月25日晚，“县委机关捍卫毛泽东思想革命造反派指挥部”宣布：接管中共兴国县委员会公章和县委的一切权力。1967年3月6日，成立兴国县抓革命促生产委员会，为全县临时权力机构，主任于永福，副主任谢邦汶。10月21日，组成兴国县临时领导小组，组长张凤选，为领导全县“文化大革命”和抓革命促生产的临时权力机构。12月20日，成立兴国县革命委员会。原兴国县临时领导小组及所属办公室、组同时撤销。县革命委员会为党政合一的临时机构，下设办公室、政治部、抓革命促生产指挥部、保卫部。县委无独立机构。

1969年1月29日，兴国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党的核心小组，张凤选任组长。1970年1月20日，由兴国县革命委员会党的核心小组负责筹备，召开中共兴国县第八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中共兴国县第八届委员会。从此，恢复中共兴国县委员会的组织机构及职能。

中共兴国县委员会，从1949年8月8日至10月中旬前，隶属中共赣州地委领导；1949年10月中旬后至1952年7月，改属中共宁都分区委领导；1952年8月至1954年6月，复属中共赣州地委领导；1954年6月至1964年5月，隶属中共赣南区委领导；1964年5月迄今，隶属中共赣州地委领导。

中共兴国县委机关先后设有下列部门和单位：

县委办公室 1950年县委设秘书室，1956年4月21日改为县委办公室。1967年1月25日县委机关“造反派”夺权后，停止工作。1967年12月20日成立县革命委员会办公

室。1976年3月25日恢复县委办公室，设主任、副主任、秘书和干事等。

组织部 1949年8月设立。1967年1月25日“造反派”夺权后，停止工作。1968年5月在县革命委员会政治部内设组织组。1976年3月25日取消政治部组织组，恢复县委组织部，设部长、副部长、秘书、干事等。

宣传部 1949年8月设立。1956年5月21日成立文化教育部。1957年5月6日，文教部与宣传部合并为宣教部。1958年8月4日，复名宣传部。1967年1月25日，“造反派”夺权后，停止工作。1968年5月在县革命委员会政治部内设宣传组。1976年3月25日，撤销政治部宣传组，恢复县委宣传部，设部长、副部长、秘书、干事等。

统一战线工作部 1953年3月设立。1962年5月并入县委办公室。1963年7月复设。“文化大革命”期间1967年1月25日，“造反派”夺权后，停止工作。1978年8月25日，恢复统战部，设部长、副部长、秘书、干事等。

农村工作部 1954年9月7日设立。1962年9月25日撤销，并入县委办公室。1963年4月恢复。1967年1月25日“造反派”夺权后，停止工作。1980年6月2日，恢复农村工作部。1984年5月31日，撤销农村工作部，成立政策研究室。1985年1月7日，复设农村工作部。农工部、农委与政策研究室合署办公，三块牌子，一套人马，设部长、副部长、秘书、干事等。

工业交通政治部 1956年4月始设工业交通部。1960年4月分设工业部，交通部。1961年2月24日，又合并为工业交通部。1962年9月25日撤销，并入县委办公室。1965年5月14日，改设工业交通政治部，设部长、副部长、秘书长、干事等。1967年1月25日，“造反派”夺权后，停止工作。

财贸政治部 1956年4月设立财贸工作部。1958年9月1日，改为财政贸易部。1962年9月25日撤销，并入县委办公室。1964年7月3日设财贸政治部，设部长，副部长、秘书、干事等。1967年1月25日，“造反派”夺权后，停止工作。

中共兴国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1950年7月20日设立中共兴国县纪律检查委员会。1955年8月21日，成立中共兴国县监察委员会。1959年5月18日改为中共兴国县委监察委员会。1967年1月25日，“造反派”夺权后，停止工作。1968年5月在县革命委员会政治部内设纪检组。1979年7月14日，恢复中共兴国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1984年5月1日改名中共兴国县纪律检查委员会。1984年9月19日，中共兴国县第十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中共兴国县第十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由21名委员组成。设书记、副书记和常务委员。下设办公室、信访科、纪律检查科、案件审理科。科室分设主任、科长、秘书、纪检员、干事等。

县委政法委员会 1981年以前系县委政法领导小组，于1982年10月27日撤销，设立中共兴国县委政法委员会。委员会设书记、副书记，下设办公室，有主任、干事等。1984年4月16日调整县委政法委员会后，不再设办公室。

县委党校 1949年冬，县委设干部训练班。1955年7月改名党训班。1958年2月，党训班改为县委干部学校。1959年4月正式成立中共兴国县委党校。1967年2月25日“造反派”夺权后，党校停办。1968年5月，改名兴国县革命委员会毛泽东思想学习班。1972年7月31日恢复县委党校，续办迄今。设校长、副校长、专职教员和干事等。校址

初设县城瑶冈背，1972年2月迁高兴公社新圩李屋。

对台工作办公室 1957年成立中共兴国县对台工作办公室。1966年冬，组织机构被“文化大革命”冲掉，工作停止。1973年2月15日，重新成立兴国县对台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对台宣传办公室。1974年9月，将对台宣传办公室改为兴国县革命委员会、兴国县人民武装部对台工作办公室。1980年2月，改名为中共兴国县委对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1981年7月15日，改为中共兴国县委对台工作小组办公室。办公室设主任、副主任、干事等。

中共兴国县直属机关委员会 1949年10月成立中共兴国县直属机关支部。1954年12月31日成立中共兴国县直属机关总支。1957年4月11日成立中共兴国县直属机关委员会。1967年1月25日“造反派”夺权后，停止工作。1973年7月16日，恢复建立中共兴国县直属机关委员会。设书记、副书记、干事等。

信访办公室 1981年3月4日成立兴国县信访领导小组。1982年8月3日，县委、县人民政府联合设立人民来信来访办公室。设主任、副主任和办事人员，专门负责接待和处理人民的来信来访工作。

老干部局 1981年9月28日，成立兴国县离、退休干部领导小组。1982年12月11日，成立中共兴国县委离、退休老干部办公室。1985年12月10日，改名中共兴国县委老干部局。设局长、副局长、干事等。

党史资料征集办公室、县志编纂委员会 1958年12月23日成立兴国县党史、县志编纂委员会，下设办公室，1960年6月编辑《兴国人民革命斗争史》第二次修改稿后，停止办公。1980年8月29日成立中共兴国县委县志编纂领导小组，1982年3月17日改名中共兴国县委县志编纂委员会，1985年7月25日改为兴国县县志编纂委员会，新编兴国县志。下设县志办公室，在潯江书院办公。有主任、副主任和编纂工作人员6至9人。1982年4月7日成立中共兴国县委党史资料征集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党史资料的征集工作。1985年4月17日，党史资料征集办公室与县博物馆合署办公，二块牌子，一套人马，隶属关系不变，办公室设博物馆院内。

第三节 基层组织与党员

民国15年9月，成立中国共产党兴国县支部干事会后，在城乡秘密发展党员，到民国17年9月，全县有共产党员300多人。

1929年3月，中共兴国县委成立后，基层组织仍设东北特区委，西南特区委、东一区区委和城市区委。10月，全县有共产党员350余人。

1930年3月，撤销特区委，全县成立11个中共区执行委员会，64个乡党支部，详见如下：

区委名称	支部名称
一 区 (石门)	石门、坝南、长冈、江背、澄塘、洛江、长山、燕子窝、杨澄、笕箕。
二 区 (鼎龙)	鼎龙、塘石、上社、杨村、圆岭、理坊、长信。
三 区 (燕山)	燕山、塘头、埠头、龙沙、龙口、枫林、垓上、资溪。
四 区 (大禾)	大禾、睦敬、文溪、荷岭、渣江、桐溪
五 区 (高兴)	高兴、新溪、长龙、蓝溪、黄土坳、上密。
六 区 (方太)	方太、宝石、百丈、井口、青富。
七 区 (白石)	白石、城冈、枫边、右印。
八 区 (崇贤)	崇贤、大龙、齐分、龙潭、蕉石、上沔。
九 区 (官田)	官田、东村、莲塘、坝子、中洲。
十 区 (永丰)	永丰、圆峰、山坑、侯迳。
十一区 (茶园)	茶园、均村、教富、浪川。

1930年10月下旬，中共兴国县委改为兴国县行动委员会后，全县11个中共区委改为11个区行委，另增设杰村、文治2个区行委。

1932年5月底，全县设有龙沙、上社、高兴、永丰、鼎龙、杰村、崇贤、均村、茶园、洛江、城冈、东村、莲塘、枫边、方太、城市等16个中共区委会，115个党支部。7月，全县有共产党员4063人，其中女党员289人，占党员总数的7%。10月，随着全县行政区划的调整，增设黄塘区。全县有中共区委17个，有中共乡支部127个，其中上社区榔木乡支部是模范支部。全县有党员8731人。

1933年8月，全县设有城市、鼎龙、上社、高兴、方太、崇贤、龙沙、永丰、杨村、江背、城冈、杰村、社富、东村、齐分、莲塘、枫林等17个区委，123个党支部，共有党员1.5万余人。

1934年11月，全县分设城市、上社、高兴、文溪、崇贤、方太、齐分、城冈、杨村、鼎龙、东村、莲塘共12个区委。由于国民党的残酷统治，中共组织被破坏，党员被杀害和被迫外逃，县内仅有共产党员100余人。至1935年3月底，中共区、乡组织的活动被迫中断。

民国25年冬，共产党在兴国又开展了秘密活动，在中共兴国县（地下）工作委员会

领导下，建立了城区、高兴、果子坳3个区委和监狱支部，全县有共产党员100余人。民国26年春，在中共兴国（地下）临时县委的领导下，继续发展党员，重新吸收苏区老党员入党，到年底全县有共产党员300多人。民国27年2月，在中共兴国（地下）县委的领导下，全县建立了上社、桥下、崇贤、高兴、江背、枫林、埠头、果子坳、杰村、枫边、南外等11个中共区委员会，40多个党支部。全县共有党员800多人。

解放前夕，中国共产党在兴国的县城和乡村秘密建立了党的支部，开展了党的活动：

民国37年3月，湘赣边工作委员会派共产党员黄肃宁（化名龙腾飞、罗荒、杨文明）与林穆贤来兴国。4月，在县城西门坑赖屋由黄肃宁主持，秘密建立中共兴国学生支部。李克鹤任支部书记。隶属中共湘赣边工委领导。5月，林穆贤被敌人杀害，兴国学生支部5名党员、有4名脱党，支部解体。

民国38年3月，兴国光华商业职业学校教员、共产党员范拯球，在进步学生中吸收胡源鉴等6人，由黄肃宁批准为共产党员。未成立支部，其活动由中共兴于赣边委领导。同年4月，在江背长山村草湖谢芳基家成立中共兴国江背长山村草湖支部，有党员7名，张声正任支部书记，隶属中共兴于赣边委领导。同月，在江背周迳成立中共兴国江背周迳支部，有党员8名，洪明桂任支部书记，同属中共兴于赣边委领导。6月，在杰村林兆祥家成立中共兴国杰村支部，有党员11名，林兆通任支部书记，隶属中共兴于赣边委领导。

1949年8月8日兴国解放。8月9日，中共兴国县委正式成立后，首先组建了县委机关，江背、崇贤区机关党支部，全县有共产党员52人。1950年10月，全县有党员62名。1952年12月21日，县委决定：各区成立中共区工作委员会，全县组建13个区工作委员会，80个党支部，有中共党员345名。

1953年4月6日至7月13日，在全县正式成立中国共产党各区委员会的组织机构。全县建立13个区委。

1954年12月20日，赣县的第十五区（社富区）划归兴国县管辖。全县增至14个中共区委会。1956年2月，永丰县的第九区（良村区）划归兴国县管辖，全县共有15个中共区委会。同年12月撤区（只保留龙冈区委）并乡后，乡、镇共建党总支51个。在492个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中建立了党的支部或小组。全县有中共党员3808名。1957年1月7日恢复中共区委会机构，全县设立12个中共区委会，60个乡、镇党总支委员会。

1958年8月调整行政区划，全县设有龙冈、东村、良村、城冈、高兴、均村、社富等7个中共区委会，40个乡、镇总支委员会。同年10月9日，再次调整为7个区委，31个乡镇总支委员会。12月9日，撤区并乡，实行“政社合一”的人民公社，全县撤销中共区委会，在城关、江背、长冈、埠头、东村、龙冈、高兴、茶园、崇贤、方太、均福、均村、永丰、隆坪、社富、杰村、塘背、鼎龙、城冈、良村等20个人民公社建立党委会，在生产大队、居委会中建立党的支部。

1961年9月6日，全县又分设龙冈、社富、均村、崇贤、良村等5个区，建立5个中共区委会，45个公社、2个镇、1个垦殖场建立党委会。1962年3月6日，增设城冈、东村、上社、高兴4个区，全县共有9个中共区委会。公社、镇、场党委照旧。1962年

7月24日,根据“精兵简政”精神,撤销9个中共区委会,改设9个中心公社党委,仍保留45个公社、2个镇、1个场的中共党委会。1965年8月12日,全县撤销9个中心公社党委,调整为24个公社党委,2个镇党委,1个垦殖场党委。

1966年“文化大革命”后,基层党组织处于瘫痪状态,停止了党的活动。1969年7月3日,在21个公社、2个镇、1个场的革命委员会中建立党的核心小组,在生产大队照原设立党支部。1970年4月9日,各公社、镇先后恢复党委会,并设常委。农村的生产大队和城镇的居民委员会大多数建立了党总支,生产队或联队设党支部。1972年10月30日,调整社队规模,全县设有24个公社党委,2个镇党委,1个林场党委,3个林场党总支。1976年12月,全县设有党委28个,党总支28个,党支部655个(含农村党支部518个),有共产党员14696名。

1984年4月,实行体制改革,改变农村人民公社政社合一的体制,实行政社分开,建立乡人民政府。全县建立乡镇一级党委33个,即潞江镇、陈也镇、五里亭乡、长冈乡、埠头乡、鼎龙乡、江背乡、兴莲乡、东村乡、樟木乡、古龙冈乡、梅窖乡、兴江乡、城冈乡、枫边乡、高兴乡、茶园乡、方太乡、崇贤乡、贺堂乡、均村乡、永丰乡、隆坪乡、社富乡、留龙乡、杰村乡、龙口乡、良村乡、南坑乡、均福山林场、圆岭林场、蕉坑林场、龙山林场党委。1985年底,全县城乡基层党委39个,有党员17337名,其中有初中文化以上的党员7150名,占党员总数的41.24%。

第四节 党代表大会

从1928年3月建立中共兴国区委至1934年9月,开过两次党代表大会。从1949年建国以后至1985年,开过八次党代表大会。历次党代表大会简况如下:

中国共产党兴国县第一次代表大会 于1928年9月,在高兴禾杠坑邱会池家召开,会期1个晚上,出席大会代表50多人,代表全县200余名党员。中共赣南特派员丛允中蒞会指导。大会主要内容是选举产生中共兴国区委员会,研讨组织建设、武装群众、建立政权等项议程。大会选举胡灿为区委书记。

中国共产党兴国县第二次代表大会 于1933年8月,在县城陈家祠召开。出席会议代表300多人,代表全县15000余名党员。中共江西省委书记李富春、省监委书记兼省委组织部长蔡畅亲临大会指导。大会选举了中共兴国县委员会,委员15人,选举谢名仁任县委书记,萧义森任副书记,钟士辉任军事部长,谢佩兰任妇女工作部长,刘笑如任组织部长,钟卓寰任宣传部长。同时选出了出席中共江西省第二次代表大会代表31人,候补代表3名。

中国共产党兴国县第三次代表大会 于1955年2月20日至27日,在县城今潞江镇第二小学礼堂召开。出席大会代表199人,候补代表20人,列席代表64人。大会总结了1954年工作,确定了1955年工作任务,选举了县委委员19人,候补委员6人。县委常委委员会由阎永和、陈万兆、陈金和、常新桂、李通胜、熊厚人、刘新芳、邢忠谋等8人组成,县委书记阎永和,第一副书记陈万兆,副书记陈金和。在这次党代表大会上还选举了中共兴国县监察委员会,常新桂任书记。1955年3月16日,中共赣南区党委任命刘永孝为县委第二副书记。

中国共产党兴国县第四次代表大会 于1956年5月23日至29日，在县城黄家祠召开。出席大会代表360人，列席代表13人。大会由县委书记阎永和作“关于前届中共兴国县委一年来的工作和今后任务的报告”，中共兴国县监察委员会书记常新桂作“关于前届监委一年来的工作和今后两年工作规划的报告”，并讨论和审查了“兴国县贯彻执行1956年至1967年全国、全省农业发展纲要的规划（草案）”。大会选举了中共兴国县委员会委员31名，候补委员8人。选举出席省第五次党代表大会正式代表4人（谢象晃、阎永和、李通胜、李友秀），候补代表1人（雷恩新）。经县委全体委员第一次会议选举阎永和、刘国有、熊厚人、谢邦汶、常新桂、李通胜、邢忠谋、刘凤鸣等8人为县委常委委员，阎永和为县委书记，刘国有、谢邦汶为副书记。选举产生中共兴国县监察委员会委员9名，常新桂为书记。1957年4月上级委任万香（女）为县委副书记。

中国共产党兴国县第五次代表大会 于1959年2月12日至18日在兴国剧院召开。到会代表400人，并吸收了各生产大队党支部书记、党员队长及厂矿的书记和党员厂长400余人列席大会。大会继续贯彻执行党的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和中共八届六中全会及省五届三次党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总结上届党代表大会以来的工作，制订今后建设计划。选举中共兴国县委员会委员35人，候补委员12人。县委全体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李贻树、李通胜、万香（女）、刘国有、谢邦汶、谢群、刘凤鸣、熊厚人、邓长有、江波（女）、张凤冈、张昆祥、李世岫、邹庆源、李明等15人为县委常委委员。县委书记处由李贻树、李通胜、万香、刘国有、谢邦汶、谢群、刘凤鸣等7人组成，李贻树为第一书记，李通胜为书记，万香、刘国有、谢群、谢邦汶、刘凤鸣为副书记。1960年2月中共赣南区党委又委任阮海林任县委第二书记，熊厚人、江波、张昆祥为副书记。

经中共兴国县全委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决定，中共兴国县监察委员会委员9人，候补委员2人，其中常务委员5人，张凤冈为监委书记。

中国共产党兴国县第六次代表大会 于1964年6月28日至7月4日，在县人民会堂召开。到会代表391人，列席代表75人。大会传达贯彻省六届党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精神，总结检查县委和县监委五年来的工作，选举中共兴国县委员会委员33人，候补委员7人。经县委全体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子春、阮海林、李通胜、谢邦汶、万香、谢群、张昆祥、郎树源（女）、李明、张凤冈、李世岫、黄昌发、罗时杰、张健民、李久通等15人为县委常委委员，并选举张子春为书记，阮海林、李通胜、谢邦汶为副书记。1964年8月任命谢群为副书记，1965年6、7月，又先后委任邓长有、林本英为副书记。

经县委全体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凤冈等11人为县委监察委员会委员，经监委全体委员会选举张凤冈为监委书记，罗才浦为监委副书记。

中国共产党兴国县第七次代表大会 1966年7月1日至5日，在县人民会堂召开。出席大会代表428人，列席代表113人。大会听取和审查前届县委的工作报告，讨论兴国县第三个五年计划期间的主要规划和当前工作，选举中共兴国县委员会委员33人，候补委员8人。经县委全体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阮海林、林本英、谢邦汶、邓长有、黄昌发、曾庆太、郑殿祥、罗时杰、张昆祥、王子平、胡庭清、萧承兰、陈济桂等13人

为县委常委委员，并选举阮海林为县委书记，林本英、谢邦汶、邓长有、曾庆太为县委副书记。8月阮海林调离兴国，张凤选接为县委书记。

经中共兴国县委第一次全委会议，选举中共兴国县委监察委员会，黄昌发为监委书记、杨尚华任监委副书记。

中国共产党兴国县第八次代表大会 于1970年1月20日至26日，在县人民会堂召开。出席大会代表714人。大会学习中共九大文件和元旦社论，张凤选代表兴国县革命委员会党的核心小组作工作报告，选举中共兴国县委员会委员35人，候补委员4人。县委常委委员会由张凤选、郭启祯、邓长有、李子厚、陈宝林、朱致诚、张洪珍、姜忠兴、郑殿祥、吴才枋、钟定清等11人组成，县委书记张凤选，副书记郭启祯、邓长有。在这一届里，时间最长，人员变动最大。此后，还有陈宝林、阎景诚、叶发有先后任书记；曾庆太、叶发有、谭宣沧、谢兆祥、钟定清任过副书记；符子华、张宝旺、黄家扬、黄海、郑文芬、罗时杰、黄昌发、谢兆祥、徐正中、赖庆伦、钟声环、谢友禄、李友秀、徐殿臣、李金、张宝昆等先后任过常委。

中国共产党兴国县第九次代表大会 于1980年12月10日至13日，在县人民会堂召开。出席大会代表457人，候补代表43人。大会以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为主题，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提出了全县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奋斗目标。大会选举中共兴国县委员会委员25人，候补委员6人，并选举出席省第八次党代表大会代表。12月14日召开第一次全委会，选举叶发有、谭宣沧、谢兆祥、钟定清、曾兴涌、谢友禄、李金、钟声环、胡运金、谢彩文、陈发美等11人为县委常委委员，选举叶发有为县委书记，谭宣沧、谢兆祥、钟定清、曾兴涌为县委副书记。选举中共兴国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7人，胡运金为书记，邹树本为副书记。选举出席中共江西省第八次代表大会代表6人（郭亚民、叶发有、谭宣沧、谢兆祥、雷兴凤（女）、张继豪），后因省第八次党代表大会延期召开，未出席。

中国共产党兴国县第十次代表大会 于1984年9月17日至19日，在县城影剧院召开。出席大会代表410人。大会听取和审查中共兴国县第九届委员会的工作报告和县纪律检查委员会的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中共兴国县委员会，选举中共兴国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选举出席中共江西省第八次代表大会代表。经大会选举县委委员29人，候补委员6人；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21人；出席省第八次党代表大会代表郭亚民、钟定清、曾兴涌、李传梅、刘兰香5人。

经中共兴国县委第一次全委会选举钟定清任县委书记，曾兴涌、谢彩文、夏启宗任副书记，张宝昆、郭子廉、谢光流、谢友禄、李年荣、谢秀琦、利育菲为县委常委委员。

1984年9月18日召开中共兴国县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一次全体委员会，选举常务委员7名，谢光流当选为书记、汪振林当选为副书记。

历任中共兴国县委书记姓名、任职时间表

表18-1

姓名	籍贯	职务	任职时间	附注
胡 灿	江西兴国	兴国县支部书记	1926.9—1927.2	
萧以儒	江西兴国	兴国县支部书记	1927.3—1927.4	
萧以儒	江西兴国	兴国县特别支部书记	1927.10—1928.2	
杨柳青	湖南省	兴国区委书记	1928.3—1928.9	
胡 灿	江西兴国	兴国区委书记	1928.9—1929.2	
胡 灿	江西兴国	兴国临时县委书记	1929.2—1929.3	
李春华	湖南汝城	县委书记	1929.3—1929.6	又名何日醒
谢汉昌	江西宁冈	县委书记	1929.6—1929.9	
陈志中	不 详	县委书记	1929.10—1929.11	又名陈致中
胡 灿	江西兴国	县委书记	1929.11—1930.3	
刘经化	江西吉安	县委书记	1930.3—1930.6	
徐丽元	不 详	县委书记	1930.6—1930.8	
萧自崢	江西兴国	县委书记	1930.9—1930.10	
萧自崢	江西兴国	兴国县行动委员会书记	1930.10—1931.1	
萧自崢	江西兴国	县委书记	1931.1—1931.6.17	
陈 毅	四川乐至	兴国中心县委书记	1931.6.17—1931.8	
凌崇学	江西兴国	县委书记	1931.8—1931.9	
贺 昌	山西柳林	县委书记	1931.9—1932.2	
钟循仁	江西兴国	县委书记	1932.2—1933.3	
谢名仁	江西兴国	县委书记	1933.3—1934.2	
刘笑如	江西兴国	县委书记	1934.2—1934.11	
谢友亲	江西兴国	县委书记	1935.1—1935.3	
周正芳	江西兴国	县工作委员会书记	1936.11—1937.3	
周正芳	江西兴国	临时县委书记	1937.3—1937.12	
周正芳	江西兴国	县委书记	1938.1—1938.3	
钟梅生	江西兴国	县委书记	1938.3—1938.8	叛 徒
钟昌顺	江西兴国	县委书记	1938.8—1939.12	叛徒, 被镇压
郭敬贵	江西兴国	县委书记	1940.1—1940.12	叛 徒
谢 湖南	江西兴国	县委书记	1940.12—1941.3	

续表 18-1

姓名	籍贯	职务	任职时间	附注
谢名政	江西兴国	县委书记	1941.3—1941.4	
杨锐	湖南岳阳	县委书记	1949.8—1952.9	
李贻树	江西兴国	县委书记	1953.1—1954.6	1952.6—12 主持县委工作
阎永和	山东益都	县委书记	1954.6—1957.12	1958.1—1956.2 任县委第二书记
李贻树	江西兴国	县委第一书记	1958.1—1960.8	
阮海林	江苏兴化	县委书记	1960.8—1961.10	1960.3—1960.8 任县委第二书记
张子春	河北安国	县委书记	1961.10—1965.6	
阮海林	江苏兴化	县委书记	1965.6—1966.8	
张风选	辽宁东沟	县委书记	1966.8—1971.2	
陈宝林	吉林延吉	县委书记	1971.2—1971.9	
阎景诚	河北滦南	县委书记	1971.9—1977.12	
叶发有	江西赣州市	县委书记	1977.12—1983.8	
钟定清	江西兴国	县委书记	1984.3任	

1949—1985年中共兴国县委副书记姓名、任职时间表

表 18-2

姓名	籍贯	任职时间	附注
何祖福	江西兴国	1949.8—1952.9	1952.9—1953.1代理县委书记
陈万兆	吉林德惠	1954.7—1955.8	
刘永孝	吉林榆树	1955.3—1956.2	
陈金和		1955.2—1955.12	
谢邦汶	江西兴国	1956.5—1969.8	
刘国有	吉林德惠	1956.5—1964.2	1960.3—1960.9任书记处书记
万香	江西兴国	1957.4—1964.1	女
刘凤鸣	黑龙江双城	1959.2—1960.5	
谢群	江西兴国	1959.2—1964.1	
熊厚人	江西兴国	1960.2—1964.1	
江波	黑龙江讷河	1960.2—1960.10	女
张昆洋	江西兴国	1960.2—1964.1	

工作委员会。1956年冬，在整顿和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工作中，对党的组织进行了整顿，在50个乡、镇中组建了党总支，调整了乡、镇党的领导干部。1957年，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整风运动的指示》，在全县认真地开展以反对官僚主义、宗派主义和主观主义为内容的整风运动。后来运动转为反右派斗争，搞了扩大化，伤害了一部份党员和党员领导干部，因而调整了部份党的基层领导骨干。1965年至1966年，全县分期分批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简称“四清”（清政治、清经济、清组织、清思想）运动。在“四清”的基础上，对各级党组织进行了全面整顿，对党员进行了全面审查登记。1970年至1975年，全县开展了党的基本路线教育运动，在运动中对党的基层组织进行了整顿。在“左”倾思想影响下，对一些党员进行错误的批判和斗争。1976年，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后，特别是在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全党进行了清查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活动和影响，清查和审理一些混入党内的打、砸、抢分子，进一步纯洁了党的组织。1985年6月进行整党，全县分县、乡、村三批进行，历时20个月。参加这次整党的有基层党委39个，党组7个，党总支19个，党支部821个。全县共有党员17257名。通过整党，进一步增强了党性，在学习期间，有675名农村党员主动补交党费669元。扩大了党员的先进面，缩小了后进面，好的党员由整党前占总数的38%上升到55%；差的党员由整党前占总数的11%下降到5%。在开展“我为党旗添光彩”的活动中，县直属单位共拿出资金6300余元，改善各种服务设施，并完善服务措施700余条；乡、村两级由党员带头捐助、集资14.5万余元，为群众办实事1270余件。党员带头为群众做好事3410件。在整党中，共查处经济案件54件，合计金额26万余元，促进了党风的好转，全面核查清理“三种人”（造反起家的人，帮派思想严重的人，打砸抢分子），进一步纯洁党的组织。对全县党员进行了全面审查，重新登记。通过整党，予以登记的党员16726名，占党员总数的96.9%；缓期登记的党员157名，占党员总数的0.91%；不予登记的73名，占党员总数的0.42%；受党纪处分的23名，占党员总数的0.14%；退党除名的33名，占党员总数的0.2%；取消预备党员资格的4名，追究刑事责任的4名，占党员总数的0.046%；因病长期住院、工作调动、长期外出而未参加整党的237名，占党员总数的1.384%。在整党中还发展了一批新党员，增添了党的新鲜血液。

开展“创先争优”活动 1985年春，全县各基层党委都开展“创建先进党支部，争做优秀党员”的活动，较好地发挥党员在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中的模范作用。全县有6569名党员参加“十带头”、“联系户”活动，共做好事达11457人次。有5829名党员积极捐款兴建文明村镇、修建桥梁、街道等公益事业，计人民币24745元。7月1日，中共兴国县委表彰了能大胆改革，坚定不移地执行党的富民政策，生产得到发展，群众生活得到提高，党群关系密切，党的优良作风得到了发扬的先进党支部50个，优秀共产党员100名。

第六节 宣传教育

社会宣传 主要是向全县干部、职工和人民群众宣传党的宗旨、纲领和奋斗目标，宣传党在各个时期的路线、方针、政策，宣传各级人民政府颁布的政策法令。苏维埃时期，各区委、乡党支部设有宣传员，普遍建立了义务宣传员，区设宣传队，乡设宣传中